

证券代码：831726

证券简称：朱老六

公告编号：2024-004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徐春贺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对公司的运作状况、

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检查。监事会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生产经营情况，以 2024 年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国际审字第 2400176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涉及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情形，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因公司第三个股权激励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因此公司决定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2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将于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新增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市人民广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人支”）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拟申请授信额度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具体内容以公司与工行人支签订合同为准。

公司以自有房屋和土地作抵押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变更公司会计政策，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